

# 博爱县城市管理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博爱县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顺利开展。

### (一) 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

2020年度，我局坚持以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方针，积极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：一是成立城管系统信息公开领导小组。局主要领导任组长，科室长和下属单位负责人为小组成员。下属单位各指定一名信息联络员负责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；二是全面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博爱县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等文件要求，全面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并做到及时准确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；三是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建成并试运行数字城管，进一步巩固完善“12319”城管服务热线建设。开通了博爱城管公众号。与市民互动，加强政府政策宣传。让市民群众多渠道了解、参与政府决策的同时，也让政府了解和掌握民意，及时化解群众矛盾，解决困难，办好实事。

### (二) 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

2020年，我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5条，全文电子化率100%。其中，涉及国家秘密的公文类信息0条，涉及国家秘密以外的其他免于公开的公文类信息0条。

### (三) 政府信息公开无收费

### (四)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0年度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### (五) 咨询处理情况

2020年度共接听咨询电话31次，当面咨询接待9次。

### (六) 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2020年度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件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1	-4	1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1	-3	11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	0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大量工作,但在工作中还存在宣传力度不够、信息联络员经常调整、业务技能生疏等问题。2021年,我局将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,严格按照“公开为原则,不公开为例外”和“谁公开,谁负责”的原则,拓展信息公开渠道,及时准确发布信息,努力推进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